

2023年清廉村居建设工作总结(大全5篇)

总结的内容必须要完全忠于自身的客观实践，其材料必须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不允许东拼西凑，要真实、客观地分析情况、总结经验。总结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总结呢？下面是小编整理的个人今后的总结范文，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清廉村居建设工作总结篇一

今年以来，区镇在“清廉村居”建设中积极探索清廉观察员队伍的建立和运用，以不断提升村民自治能力，不断扩展群众监督新渠道为目的，进一步完善了村组监督体系，深入推进了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一是保障清廉观察员从群众来，到群众中去。

在村47名定向代表中，由群众投票选出清廉观察员14名。“我自己选的代表、自己推的人，我信得过！”这是村民的心声。而作为群众监督代表，清廉观察员黄崇山说：“通过层层推选我有幸当上清廉观察员，是大家对我的信任，我只有‘撸起袖子加油干’，帮大家解决实际问题，才对得起群众的信任。”

二是明确清廉观察员做些什么，怎样观察好。

清廉观察员们要第一时间收集群众的“烦心事、困难事”，当好民意“收集者”；要对村“两委”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进行监督，当好纪律“监督者”，要对村“三资”管理进行问询，当好财富“守卫者”；要积极开展所属院落国家各项政策的宣传，当好新时代正能量的“传播者”。

三是确保清廉观察员能找问题，能反映问题。

建立清廉观察员工作台账机制，人手一份《村级清廉观察员工作台帐》，内容包含“参与‘定向议事’情况”、“集体经济”、“三务公开”、“村情民意收集情况”等，明确注明发现问题时间、反映问题时间和解决问题时间，同时结合“而上”微信小程序，观察员能随时随地开展监督和宣传

工作。“村以‘基层治理’建设为契机，大力开展‘清廉村居’建设工作，让‘廉泉之水而下’，浸润每家每户，切实提升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

清廉村居建设工作总结篇二

根据省、市关于推进清廉村居建设总体要求和工作部署，结合我县实际，现就推进20xx年清廉村居建设制定如下方案。

一、目标任务

20xx年，我县坚持以新时代党建引领乡村治理为主线，全面推进清廉村居建设，强化监督制约保障，规范小微权力运行，夯实“三资”管理基础，全县所有村(社区)按标准创建，达标基础上再择优推荐评选示范村(社区)，每个乡镇至少要创建2-3个清廉村(社区)示范。今年力争创建省级示范1个、市级示范1个、县级示范20个，为打造干部清正、政治清明、社会清朗的清廉村居开好局起好步，为清廉xx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二、工作内容

(一)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坚持党建引领，强化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严格规范组织设置和组织活动，加强党员队伍的教育监督管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保持党员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建强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扎实开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动阵地建设达标升级，依托现有资源建设清廉文化宣传专栏，着力抓好党群服务中心、文化礼堂、清廉长廊等建设。

(二)强化清廉班子建设。提升干部综合能力。加强对村居

”两委”、集体经济组织班子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和廉洁教

育培训，做到“人岗相适”“德能配位”。发挥驻村工作队助廉作用。以驻村“第一书记”和队员为骨干，组建村居清廉建设宣讲队，以“筑堡工程”为抓手，助力“清廉班子”。加强主体责任监督考核。完善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分级分类备案管理制度，压实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清廉建设主体责任。探索建立村居主职干部廉洁档案、“两委”成员和村集体经济组织理事会成员、村妇女议事会廉洁管理制度，推行廉洁履职承诺制。强化廉情考核应用，探索“工作作风、岗位风险、廉洁履职、规范用权”等廉情指数评估，并计入干部年终目标考核。

(三)规范小微权力运行。全面推行“小微权力”清单化运行，强化村级事务民主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落实对村干部权利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全面提升监督效能，推进党组织全面监督、纪检监察机关专责监督、政府及职能部门业务监督、村级组织民主监督、村(居)民全员监督相统筹衔接，形成村(居)“大监督”格局。充分运用“乡村振兴和民生领域政策落实监察系统”监督检查结果，确保各项政策落实落地。实施村(居)事务阳光工程，严格落实“四议两公开”制度，规范村(居)务公开，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决策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四)完善集体“三资”监管。强化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日常监督，开展村居财务规范化情况检查。加快县乡两级农村综合产权交易中心建设，落实“一办法一方案三规则”，切实规范农村集体产权交易行为。开展产权制度改革“回头看”，完成清产核资系统录入，做到“清资产资源、清债权债务、清经济合同”常态化。深化农村改革，巩固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启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示范村创建工作，探索开展村社“三分离”改革试点，提升村集体经济发展质效。加大村级债务化解和管控力度，力争无债务村达到160个以上。

(五)促进村风民风清醇。架设干群连心“桥梁”，将清廉村

居建设与基层治理、“筑堡工程”相融合，深入拓展“两个幸福”建设，积极开展“廉政夜话”；有效发挥“一约四会”作用，推进移风易俗。依托屈原廉政教育基地群，打造屈原廉洁文化长廊，新增屈原廉洁文化小景，举办“屈原勤廉诗会”，丰富端午文化习俗，夯实弘扬屈原廉洁文化的群众基础。大力传承弘扬屈原廉政文化。运用多媒体展示屈原廉洁文化，讲好屈原廉洁文化故事和xx本地正风肃纪反腐故事，赋予屈原廉政教育新的时代内涵，擦亮屈原廉洁品牌，涵养屈乡清风正气。

(六) 狠抓清廉环境建设。坚持建设清廉环境和美丽乡村并举，着力做好清廉村居内外环境两篇文章。围绕“绿净齐富厚和”，开展“醉美‘姊’归·最美庭院”创建；围绕“五清一改”，推动村庄清洁行动常态化和长效化。努力实现“清廉村居”从政治建设到组织生活，从管事理财到资源整合，从家风村风到文明实践，从经济发展到人居环境，全面覆盖、系统治理，让“清廉村居”建设持续增强乡村治理的内生动力，不断激发乡村振兴的机制活力。

三、工作保障

(一) 强化组织保障。加强县、乡、村三级联动，进一步细化工作责任，科学谋划统筹，协调务实推进。各乡镇要高度重视清廉村居建设，坚持将清廉村居建设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县直相关部门要结合工作职责，加强督促指导，确保清廉村居建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开展清廉村居日常拉练，每年召开2次(村、居各1次)清廉村居建设现场推进会，形成清廉创建“比学赶超”氛围。

(二) 完善督促考评。将清廉村居建设纳入县级目标考核乡村振兴工作考核内容。加大督办力度，把清廉村居建设纳入村级年度工作目标责任制和村“两委”班子成员考察考核内容，对重视不够、推进不力的，及时督促整改，对搞形式主义、走过场的，要约谈提醒、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要追责问责。

(三)加强宣传引导。采用多种有效形式，加强对清廉村居建设的宣传，营造浓厚氛围。及时总结清廉村居建设中的好经验好做法，推广一批可借鉴、可复制的经验，打造一批有影响、有特色的清廉村居，选树一批表现突出、群众拥护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通过示范引领，形成上下合力的良好局面。各乡镇、县直相关部门每季度要向县农业农村局、县民政局报送清廉村居建设工作进展情况。

清廉村居建设工作总结篇三

xx村位于xx区xx镇历史文化旅游中心圈，辖区有倒湾古镇、五丁古、五美寨三个景区，近年来，旅游发展为xx村带来了产业发展机遇，对村务阳光公开也提出了更高要求。

在清廉村居建设中，农村集体“三资”历来是群众反映的焦点。20xx年始，xx村采取“村务支”方式即使用银行转账、单位报销还款、多方实时监控等方式直接从源头管住资金问题，将村级支付业务中原使用现金结算的管理费用和村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工作用餐费、会议费、协作费、差旅费和零星购买等支出)，统一改用“村务支”进行支付结算。xx村村级集体资金收支率先进入“无现金”时代，实现了资金全程留痕可追溯，从源头上用制度规范了基层干部的小微权力，有助于遏制基层微腐败，让老百姓看到班子更加清廉。

二、村务清爽

民有所求，应有所为。作为xx区“定向议事代表”发源地，xx村在乡村振兴产业发展中，为了让更多的老百姓信任村组干部，走上致富道路，采用“村民+”模式在x个小组组建“定向议事代表”队伍(即村民+村组干部考察)，由村委会统一颁发证书“持证上岗”。截止到目前，定向议事代表们通过入户“访群众、听民声”，收集苗头性、倾向性问题x个，召开定向议事会x余次，切实做到把监督触角延伸到老百姓家门口，

发挥着前哨和探头作用，让基层监督工作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同时，编制《xx村村民议事会章程》《互助会章程》等，形成x条权力清单，厘清权力边界，织密制度笼子，并配套出台村级重大项目前置问询、村级重大项目预审、廉政风险预警和村务决策“痕迹化”等x多项配套管理制度，制作出照章办事、规范用权的“良方”。

三、产业兴旺

近几年xx村在村两委的带领下，以“清廉村居”建设为抓手，切实加强村务管理，制定了《xx村xx村务清单》；着力完善基础设施，不断改善人居环境。20xx年投入路网建设x万元、水利设施建设x万元；大力发展现代化产业，全村产业覆盖率达80%-90%，产值达x余万元；努力带动群众增收致富，返乡农民工达到x余人，人均实现增收x万余元。20xx年该村被评为xx市乡村振兴示范村。

随着xx区xx镇农文旅产业迅速发展，“清廉村居”建设已经成为加快中心工作发展的强力推手。班子清廉、村干部清正、村务清爽、民风清朗，正不断推动着乡村产业兴旺发展。全镇上下干劲十足，努力为实现“五个振兴”（产业振兴、生态振兴、文化振兴、人才振兴、组织振兴）齐发力，不断加快农村全面进步、农业全面升级、农民全面发展。

清廉村居建设工作总结篇四

根据市清廉新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调整清廉新区建设重点任务责任分解的通知》和《关于开展清廉村居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舟农[2019]8号），按照普朱管委会、朱家尖街道办事处部署，xx村依照创建标准开展清廉村居建设工作。

一、主要做法

党建方面□xx村党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基层组织生活制度和学习制度，加强和改进党员教育管理方式方法，充分发挥支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并根据《普陀山-朱家尖管委会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方案》基本要求，计划于年底开始建设党群服务中心。建成后的党群服务中心将设置有党员教育室、党性体验室、图书室等多个功能室，不断增强党组织在党员群众中的凝聚力。

村务建设方面□xx村严格遵守村级重大事务决策制度和“五议两公开”制度。实行村干部廉洁履职负面清单管理，建立村级小微权力清单，村班子及成员近2年没有发生违纪违法问题。严格执行财务预决算、工程项目招投标、非生产性开支等制度，充分发挥了村监会作用，定期召开工作例会，对财务支出事项进行审查，并如实记录，及时对三务进行公开□xx村20xx年综治工作成效显著，无黑恶势力问题，无群体性信访事件。

20xx年共召开村民代表会议x次，讨论通过换届、综合楼出租、村庄整治、村道修补等。

文化和宣传方面：积极开展廉政文化进村和志愿服务活动□20xx年共计召开各类志愿服务活动x次、群众性文体活动x次、各类宣讲和培训x次。并打造面积约x平方米的清廉文化墙，通过廉画、廉墙等廉元素将清廉村居融入到百姓日常生活中，营造出一个浓郁的清廉宣传氛围。

二、主要工作成效

干部精神面貌大变样。党员干部队伍凝聚力进一步增强，村两委干部的执行力进一步提升，全村上下思发展、议发展、抓发展、干实事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强化，村内事务运行更加有序，村庄治理更加有效，财务管理更加规范，干部作风更

加务实，民风家风更加清朗。

村庄整体环境大优化。搭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顺风车，统筹规划引领、抓好环境提升。绿化、美化、洁化水平得到提升，村民参与积极性全面提高，生态效益得到扩大，切实增强老百姓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清廉村居建设工作总结篇五

根据《关于纵深推进清廉浙江建设的意见》（浙委发〔20-〕2号）和《关于深化清廉村居建设的实施方案》（绍乡村振兴办〔20-〕7号）文件精神，结合越城实际，为扎实推进我区清廉村居建设，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紧紧围绕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目标，始终抓住党员干部这个关键，坚持面向基层群众这一主体，着力扭住制度建设这条主线，构建党建引领下的“四治”融合的清廉村居治理体系。“十四五”时期，清廉村居建设全面推进并基本成型，基层党组织管党治党机制更加健全，农村基层党员干部敬畏意识、廉洁意识明显增强，农村“三资”管理、基层权力运行制约监督机制更加有效，全面从严治党在农村基层得到全面延伸。到2035年，我区清廉村居建设各项制度机制成熟定型，清廉村居全面建成，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提升。

（一）建立健全治理体系

1. 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压紧压实基层党组织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村级班子建设，抓深做实村社换届“后半篇文章”，开展“一肩挑”后基层治理体系变革落实年活动，以实施村级组织正常运行十项“基本制度”为重点，健全落实村级组织分工分责、日常运行、管理监督、激励保障等各类制度机制，推动村社组织高

效运行。（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

2. 厘清村级组织职能关系，健全村党组织领导下的村民委员会、村集体经济组织、村务监督委员会等组织各司其职的履职机制。认真落实《浙江省村级组织工作规则》，构建党建引领下的清廉村居治理体系。按照《村（社区）监察工作联络站工作办法》，建立健全监察工作联络站运行和履职机制，加强对村（居）组织中行使公权力人员的监察监督。（责任单位：区纪委区监委、区民政局、区农业农村局、）

3. 探索党组织领导下的村级“政经分离”，科学区分党务、村务、经务，按照权随责走、费随事转的原则，探索实践村党组织发挥领导核心作用、村委会承担管理事务、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经营事务的“政经分离”治理模式。（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民政局、区农业农村局）

4. 全面推行村级事务精细化管理，坚持依法自治、依法履责、依法协助的原则，进一步厘清村与镇街、职能部门的职责边界，严格执行涉村（社区）工作准入制度，对村级组织自身履行职责的事项和协助党委、政府的事项进行目录化梳理，对照目录开展精细化管理。（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农业农村局）

5.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枫桥经验”引领的“四治融合”村居基层治理体系，深入开展“法润绍兴”行动，深化民主法治村（社区）创建行动，加强农村（社区）法律服务，实施“村社两约”规范提升项目，探索构建新时代“枫桥式”道德体系，加快全域“智安小区”建设工作。坚持区、镇街、村“三级联动”，有效发挥镇街纪检监察规范化建设成果，深化政治监督、政治生态评估和专项督查，推动基层监督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全面推进省级善治（示范）村创建，打造清廉村居治理典型，开展清廉村居标杆建设活动。（责任单位：区纪委区监委、区委政法委、区农业农村局、区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

6. 加强村社干部教育管理，深入贯彻落实《绍兴市村社干部教育培训五年规划》，分级分类全覆盖开展村社干部培训轮训。深化“导师帮带制”，发挥优秀村社干部特别是党组织书记传帮带作用。深入开展“包网入户”“擂台比拼”等做法，在各级全面推行村社书记工作交流制度，推动村社干部担当作为、履职干事。严格村社干部管理监督，贯彻落实《绍兴市村干部守则》，健全落实村社干部资格条件常态化联审机制，加强不合格村社干部教育处置。（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

（二）全面扎紧制度笼子

7. 严格实行村级重大事项民主决策，健全落实“五议两公开”制度。推进村级协商工作，建立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村民议事会、理事会等不同议事协商载体，开展群众说事、民情恳谈、百姓议事、妇女议事等协商活动。探索“户代表（户主）会议”“线上说事”等机制。（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委组织部、区农业农村局）

8. 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监督管理。进一步完善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健全“一肩挑”后村级资金支出审批制度和联审联签制度，全面推行农村集体“三资”去现金化管理，积极建立村级财务支出“三审三签”（审批、审核、审查）制度，构建农村集体“三资”和到村各类财政、捐助等资金运行的全过程闭环管理监督制度，确保农村集体“三资”和工程项目等管理便捷化、规范化、数字化、公开化。（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政务服务办）

9. 深化村级财务会计委托代理制。深化实行会计、出纳“双代理”工作机制，持续加大改革和保障力度，加强考核管理，着力提升代理水平，努力打造村级财务会计委托升级版，不断推动代理会计从单纯财务核算扩展到强化内部经营管理转变，适应新时代“三农”工作要求。（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10. 深入推行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制度，强化小微权力运行监督制约，以区为单位统一制定规范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建立完善村居干部廉洁履职负面清单，全面打造农村小微权力规范运行体系。（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民政局、区纪委区监委、区农业农村局）

（三）全力筑固防腐防线

11. 完善村级小微权力阳光运行机制，规范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深入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实行权力清单内容、规章制度、运行程序、运行过程、运行结果“五公开”，强化三资管理、征地拆迁、土地审批、工程招投标等重点领域权力运行的监督，促进阳光用权。创新公开形式，充分利用媒体、网络、电子触摸屏、手机移动端等多种形式进行公开，全区域推广“清白码”工程。（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委组织部、区民政局、区纪委区监委）

12. 健全村级小微权力监督检查机制，畅通监督渠道，整合监督力量。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村级监察工作联络站、村级纪委（纪检委员）一体运作优势，开展村级监察联络站片区协作，打造基层纪检监察监督2.0版，织密基层权力运行“廉政防护网”和镇街、村两级上下联动监督网。大力整治基层微腐败，开展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治理，全面深化对村居的巡察工作，推进纪巡联动、纪审联动等，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腐败行为。（责任单位：区纪委区监委、区委巡察办）

13. 加强农村基层清廉教育，强化乡村法治宣传，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实施农村“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等培养工程，开展“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示范户”评选。将政治纪律规矩和清廉思想、清廉制度、清廉规则、清廉纪律、清廉文化纳入对村班子考察和村干部培训重要内容。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精心组织“越文明越风尚”系列活动，持续推进移风易俗，积极推进好人

文化传播。引导群众破除奢侈浪费、人情攀比等陈规陋习，培养具有传统味的乡土清廉文化，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司法局、区文广旅游局）

14. 加大农村财务审计力度。改革村级集体经济财务审计模式，实现农村会计出纳“双代理”与审计分离，鼓励政府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第三方对村社开展常态化财务审计。鼓励地方审计机构强化内部职能，加大农村财务审计力度和对第三方审计质量监管力度，切实提高审计质量。（责任单位：区审计局）

15. 持续抓好农村基层信访举报“清零”“清淤”，研判处置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等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强农惠农政策落实等方面线索，开展全区“三农”高质量发展扶持政策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于下一轮政策调整和扶持资金预算安排。进一步筑牢内部监督和外部监督相配合的反腐防线。（责任单位：区信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区纪委区监委）

16. 聚集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按照“不设比例、不定指标、应整尽整”的原则每年过筛倒排后进村党组织整顿提升，持续防范和整治黑恶势力、宗教宗派宗族势力干扰侵蚀基层政权等问题。常态化开展村级班子过筛体检，对举报不断的村干部要审慎对待，认真核查问题线索，及时作出结论，常态化防范打击“村霸”问题，有效增强农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区委组织部、区纪委区监委、区公安分局、区农业农村局）

（四）大力推进“数智”管理

17. 着力打造清廉村居智慧监督平台，扎实推进新时代乡村

集成改革，加快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在清廉村居中的应用，以“数字乡村一张图”理念，打造上下贯通的乡村治理数字化系统，充分运用地理信息、网格信息、农户信息等数据，引导区域分类治理、动态管理、精准研判。（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纪委区监委、区大数据中心）

18. 数字赋能“县乡一体、条抓块统”改革，迭代升级“基层治理四平台”，推动基层治理综合信息平台数据共享和场景应用协同，抓实基层治理“一件事”集成改革，推动跨领域、跨部门、跨层级治理的系统集成、高效协同，强化基层治理，夯实基层基础。（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区大数据中心）

19. 抓住全国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整市试点契机，全面开展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推进绍兴市农村宅基地数字化管理系统应用，实行“一码管宅”，实现“人、户、地、房”和农民建房“一件事”办理、宅基地租赁、退出、转让、抵押、登记发证等全生命周期管理，全面对接浙江政务服务网、浙里办，实现全流程的网上办、掌上办。（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大数据中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

20. 全面推行村务卡、无现金缴存、网上审核、银联直付村居全覆盖，实现村集体无现金收支、收支有据可查。积极推进省级农村集体“三资”数字管理系统应用，实现村级财务的动态管理、统计分析和智能预警。（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21. 推进乡村网上服务平台建设，推动“最多跑一次”改革向乡村延伸，实现村级事务信息动态交互式管理和村级便民服务中心线上线下贯通，村民办事更加快捷方便。积极探索善治积分做法，稳步推广“数字账本”积分体系，将村民激励机制与治理积分挂钩，运用“数智化手段”营造清廉村居建设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区委改革办、区农业农村局）

清廉村居建设实行项目化、清单制、销账式管理推进机制，根据任务书和时间表，通过领导督办、督导调研、动态跟踪等方式，强化过程管理、定期汇总、前后对比、实时督促，形成有目标、有举措、有考核、有反馈的工作闭环。

20-年7月底前，各相关部门组成的清廉村居建设工作推进机制初步建立，村级组织职责事项分类目录系统梳理初步完成；12月底前，清廉村居评价指标体系初步构建，区级部门适时组织开展检查指导，打造若干清廉村居典型案例，农村集体“三资”领域腐败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取得成效。

20-年6月底前，形成较为完备的对村社“一把手”监督制约机制；12月底前，形成丰厚的清廉村居建设实践基础和示范经验。根据全省清廉村居标杆体系和清廉村居标杆建设办法，打造若干标杆镇街和标杆村居。

20-年6月底前，乡村治理数字化系统全面运行，实现监管网络化、实时化和科学化；12月底前，村级组织“政经分离”治理模式有序推进，村居治理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20-年6月底前，村居干部廉洁履职负面清单得到有效完善，农村小微权力规范运行体系全面建立；12月底前，清廉教育全面推进，村居社风民风清朗，清廉文化深入人心，文明村居全面覆盖。

20-年6月底前，清廉村居建设各项制度机制基本定型，农村基层权力运行规范有序，农村社会整体清廉程度明显提升；12月底前，巩固提升清廉村居建设成果，全区清廉村居基本成型，清廉村居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实现现代化。

（一）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强化镇街党委、政府清廉村居建设属地管理责任，全面建立清廉村居建设工作体系，区里由政府分管领导领衔，区农业农村局牵头，协同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委改革办、

区信访局、区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水利局、区文广旅游局、区审计局、区大数据中心、区政务服务办等相关单位，各司其职、形成合力，整体联动推进。各镇街要高度重视“清廉村居”建设，坚持“清廉村居”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细化工作责任，加强统筹谋划。各相关部门要结合工作职责，加强督促指导，确保清廉村居建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强化督查考核。建立清廉村居建设评价指标体系，将清廉村居建设工作作为清廉越城建设重要内容，纳入对镇街岗位目标责任制、乡村振兴实绩等考核内容。各镇街要加强对“清廉村居”建设工作的督促指导，把清廉村居建设纳入村级年度工作目标责任制和村两委班子成员考察考核内容，对重视不够、推进不力的，及时督促整改，确保清廉村居建设工作取得实效。

（三）加强宣传发动。充分发挥网络、广播、电视、报刊、新媒体的作用，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清廉村居建设宣传活动，全面展示清廉村居建设的动态信息、先进典型、工作成果。积极发挥党校、高校等研究机构和专家学者的作用，加强对清廉村居建设的理论研究和经验总结，区、镇街同向合力打造一批有影响、有实效、能推广的清廉村居品牌。广泛发挥农民群众和社会组织的作用，拓宽参与清廉村居建设渠道，增进社会各界对清廉村居建设的认同支持，形成上下合力推进“清廉村居”建设的良好局面。